**问：招标公告上有个字写错了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如何处理?**

答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，对题中错误内容进行澄清修改。

法律依据为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87号）第二十七条第一款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、资格预审文件、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，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。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、资格预审文件、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。